

证券代码：688658

证券简称：悦康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 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62,389,860.99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50,310,320.16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公司结合未来战略发展安排、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实际资金需求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本次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公司结合未来战略发展安排、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实际资金需求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1 日